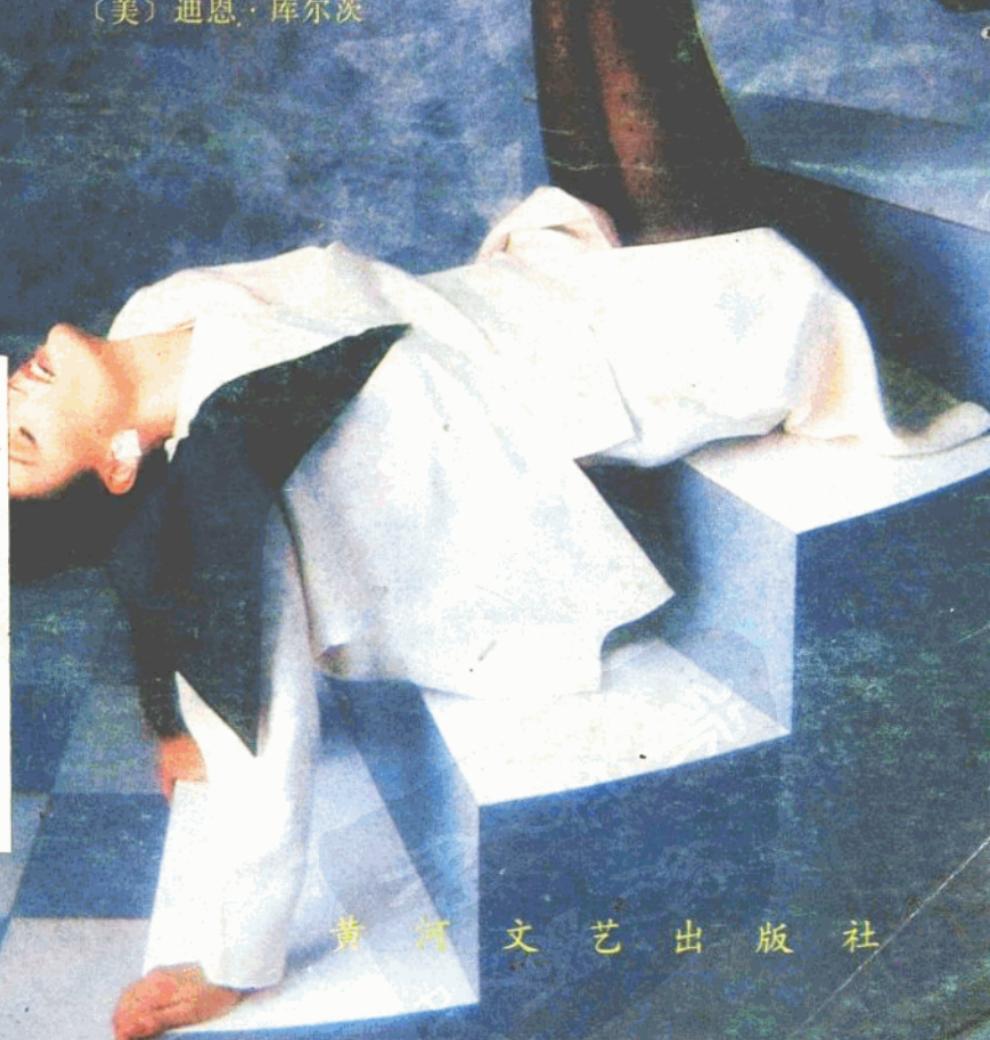


午夜情劫

〔美〕迪恩·库尔茨



黄河文艺出版社

内 容 简 介

希拉丽·托马斯是一位当红的好莱坞影剧作家，她创作的几部影片都相继成为轰动全美的佳作。然而事业的成功并不意味着生活的一帆风顺。一天夜里，她以前的采访对象布鲁诺·弗莱私闯她的住宅，企图行奸。突如其来的事情使希拉丽不知所措，自卫中她杀死了强奸犯。在警方的调查过程中，希拉丽与警探托尼相识，双双堕入爱河。正当两人沉浸在爱的甜蜜之中，又一个布鲁诺忽然出现在希拉丽的住宅……难道是死人复活？托尼和希拉丽决定找到这一连串神秘事件的答案。经过数日的穿梭调查，一个出乎他们意料之外且耸人听闻的谜底展现在他们的面前。

本书情节曲折，高潮迭起，悬念重重，是目前流行于欧美各国的消遣小说。书中对性爱与性暴力的描写，从侧面反映了当今美国文坛追求感官刺激和高节奏的倾向，同时也使这本小说一跃登上“全美通俗类畅销书”的宝座。

第一部

活着的与死去的

侵袭我们生命的无形力量，塑造我们的外界影响，都象从遥远的屋子里传出的悄声私语，模糊不清，捉摸不定。

——查尔斯·狄更斯

—

星期二的黎明，洛杉矶忽然颤动起来。玻璃在窗框中格格作响。尽管没有风，天井里挂着的风铃却欢悦地发出叮叮咚咚的声音，一些人家的碗碟从厨柜里掉了出来。

上午的交通车辆高峰时间，KFWB广播电台把地震作为他们的头条新闻，震级为里氏4.8级。高峰时间刚过，KFWB就将这条新闻排在了第三位，次于罗马的炸弹爆炸和来自圣莫尼克的车祸消息。不管怎么说，建筑物丝毫未受损伤。等到吃中午饭的时候，只有为数不多的洛杉矶人（绝大多数是近些年迁居西海岸的）还在把这个事件当成谈天的

话题。

在那辆灰色“道奇”运货车里的男人一点也没感到大地的抖动，他在地震的时候正驾车朝南驶向圣地亚哥高速公路。由于车子不停地颠簸，就是把天震下来他也感觉不到，直到他将车停在一家公路快餐馆前吃早饭的时候，方才听到顾客在谈论今天清晨的地震。

他马上意识到这场地震是他的兆头，不过这兆头并没有告诉他洛杉矶此行是成功，还是失败。可是这个前兆究竟意味着什么呢？

他一边吃饭一边在心里盘算着这个问题。他是个身材高大，体格健壮的男人——身高六英尺四，体重二百三十磅，浑身上下肌肉发达——吃一顿早饭就得用一个半小时。他叫了两个鸡蛋，一客熏肉，一客炸子鸡，又买了一块吐司面包和一杯牛奶。他慢慢地咀嚼着嘴里的食物，显得有条不紊，两只眼睛贪婪地望着摆在面前的早餐。当他吃完了一盘后，又买了一份煎饼和牛奶。吃完煎饼他又来了一个起司蛋馅饼和三块加拿大熏肉，然后又是一块吐司面包和一杯桔子汁。

当他吃完三份早餐后，他就成了厨师们谈论的主要话题。给他端饭的服务小姐名叫海伦，她总是笑个不停，惹得餐馆里其他几个姑娘也不断地借口从他桌边走过，好仔细地看看这个壮汉。他察觉到姑娘们对他的兴趣，可是并没有放在心上。

当他最后喊海伦结账的时候，她终于忍不住了：“你肯定是个伐木工吧。”他抬起头看着她木然地笑了。虽说他是第一次来这家餐馆，和海伦见面只有九十分钟，但他清楚地知道她下面会说些什么，这话他已经听了不下一百遍了。

她尽量使自己笑起来显得很美，可是她的蓝眼睛却直勾勾地望着他：“我是说，您的饭量顶三个男人。”

“我想是这样。”

她站在他的座位旁边，用半个臀部顶住桌沿，身体微微前倾，十分露骨地向他暗示，她或许对他有用：“可您吃了这么多，身上却没有一点多余脂肪。”

他仍旧笑着，脑子里却在想她在床上的样子。他仿佛看到自己正抱着她，疯狂地压迫她——然后他又看到自己的双手滑到了她的脖子上，狠命地扼住她的咽喉，直到她的脸变成了酱紫色，两颗眼珠从眼眶里弹出来。

她意味深长地看着他，仿佛想知道他是否对她象对食物那样感兴趣：“您一定经常锻炼吧？”

“我练举重。”

“象阿尔农·施瓦森尼格那样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她有一个优美而白嫩的脖子。他知道他能象扭断一根干树枝那样轻易地拧断它，这个想法给他的心灵带来温暖和快慰。

“您的胳膊可真粗。”她的话音轻柔。他穿着一件短袖衬衫，裸露出粗壮的手臂，海伦用一个指头在那上面轻轻地搔了一下：“我敢肯定，您经常练那个铁家伙，就是吃得再多，也只能变成肌肉。”

“可不是吗！”他说，“我新陈代谢很快。”

“嗯？”

“我的神经也会消耗热量。”

“你？神经？”

“我的神经总是很紧张。”

“我不信，我敢打赌世界上没有什么能让你紧张。”

她长得很漂亮，大约有三十几岁，比他小十岁。他想，只要他有所表示就能得到她，虽说得先向她求爱，但用不着多说，她就会让他拎起她，然后扔到床上。当然，如果他打算和她做爱，事后一定会杀了她。他会将钢刀刺进她美丽的乳房，要么就割断她的喉咙。他不想这么干，因为还不值得为她去冒这个险。她不合他的口味，红头发的人他从来不杀。

他给她留了一份慷慨的小费，到门旁的结账台付了钱，然后走出餐馆。从装有空调的餐馆一出来，九月的热浪就向他扑面而来。他知道此时海伦一定在注视着他，但还是头也不回，大步流星地朝那辆“道奇”运货车走去。

他从餐馆驾车来到购物中心，把车放在停车场的一个角落里，尽量远离商店，然后爬到后座，放下了驾驶室里的帘子。他躺在厚软的座垫上伸了个懒腰，这地方对他来说显得太小了。他是连夜从圣海伦那开车来到这个城市的，他有点昏昏欲睡了。

四小时以后，他从恶梦中惊醒，浑身大汗淋漓，忽冷忽热。他一手紧紧抓住坐垫，另一只手在空中乱抓；他想大声喊叫，可嗓子却象被什么东西哽住，只能从喉咙里挤出一声声呻吟。

起初他还不知道是在哪里。车里一团漆黑，只从帘子的缝隙里透出几道微弱的光，空气湿热而浑浊。他坐起来，手扶着车壁，斜眼环视四周的黑暗，好一会儿才使自己紧张的情绪平静下来。他这才意识到是在运货车里，便吐了一口

气，重新躺在坐垫上。

他试图回忆恶梦的内容，但怎么也想不起来。几乎每天夜里他都会从恶梦中惊醒，口干舌燥，心砰砰跳个不停，但却无论如何也不知道是梦里什么事情把他吓成这样。虽说他已经完全清醒过来，但眼前的黑暗仍使他感到不自在。他似乎听到什么东西在黑影里发出轻微的，但却令人毛骨悚然的声响。尽管这是幻觉，但他还是卷起了帘子，使两眼逐渐适应车外的光线。

他从座位旁的地板上拿起用麂皮夹克包着的一包东西，上面捆着根棕色的细绳。他解开活结，打开包，里面里三层外三层地裹了四件衣服，抖开衣服，露出两把寒光逼人的刀，他曾费了不少功夫才把刀刃磨得这样锋利。他挑了一把握在手中，心中涌起一种不可言传的奇妙感觉。好象他拿的是把巫师用的神刀，而此时这把刀正将无边的魔法输进他的身体。

他看着刀刃，嘴角浮现出一丝笑意。虽说做了一场恶梦，但他现在感到精力充沛，信心十足。他毫不怀疑清晨的那场地震预兆着他在洛杉矶的成功。他一定会找到那个女人，把她抓住，今天，或者最迟星期三。他想象着她光滑而温暖的身体和洁白无瑕的皮肤，嘴角的微笑变成了狞笑。

星期二下午，希拉丽·托马斯去贝佛利区的商店买东西，直到傍晚才回家。她将她的咖啡色“马赛达”车停放在门前的环形车道上。如今的时装设计师认为：妇女的服装应该回归女性化。因此希拉丽买了许多几年前服装工业热衷于“男性化”时根本买不到的衣服，她必须分三次，才能把这

些大大小小的盒子从车上拿下来。

当她抱起最后一摞盒子准备进门的时候，忽然感到有个目光在盯着她，便转身朝街上望去。逐渐西沉的夕阳，从远处的房屋和棕榈树叶间透过来，给大地上的一切披上一层金装。不远处的草坪上，两个孩子在尽情地戏耍，一只耷拉着耳朵的长毛狗正一蹦一跳地沿着人行道朝远方跑去。除此之外，整个街区一片宁静。有两辆小汽车和一辆灰色“道奇”运货车正停在街道的另一侧，车里都没有人。

别这么疑神疑鬼的，谁会看你呢？她在心里对自己说。

可是当她把东西抱进去后，返身将车开进车库时，再一次感到有双眼睛在监视着她。

接近午夜时分，希拉丽仍躺在床上看书，突然她似乎听到楼下有动静，便放下书，侧耳细听。

声音是从厨房传来的，靠近后门，就在她卧室的下面。她翻身下床，披上了下午刚买的深蓝色丝质晨衣。

一把装好子弹的0.32厘米口径自动手枪放在床头柜最上面的抽屉里，她犹豫了片刻，又听了听楼下传来的声音，决定把枪带上。

她感到自己有点神经过敏，声音很可能是木结构房屋本身发出的；但是她搬到这儿已经六个月了，却还是第一次听到这种声响。

她站在楼梯口，惊恐地对着黑暗喊了声：“谁在那儿？”

没有回答。

她把枪拿在右手，放在胸前，走下楼梯进了起居室。她呼吸急促，拿枪的手有点不听使唤。她开了屋内所有的灯，

仍听到从屋后传来的奇怪的声音；而当她跨进厨房，打开灯后，声音又没了。

厨房里还是她离开时的样子：深色的松木地板和装着白色把手的深色厨柜。白瓷砖镶面的锅台上一尘不染，闪闪发光的铜锅和其他一些厨房器皿，整齐地挂在白色的墙上，没有别人进来的痕迹。

她站在厨房门口，等待着奇怪声响的再次出现。

什么也听不见，只有电冰箱的嗡嗡声。

她又等了片刻，然后绕过储藏室来到通往屋后的小门前，发现门是锁着的。她拧亮了后院的路灯，又把洗碗池上方的百叶窗帘卷了起来。后院的右侧是个四十英尺长的游泳池，池水在灯火下闪动着波光；左边是枝叶婆娑的玫瑰园，十几朵色彩鲜丽的花朵在绿叶的衬映下，宛如一点点磷火。院子里悄无声息。

也许真的是房屋发出的声音，她想，上帝，我可真成了草木皆兵的老太婆了。她为自己做了一客三明治，又从冰箱里拿出一瓶啤酒带到楼上去吃，而让楼下的灯通通亮着。如果真的有人想进屋偷窃，那么灯光可算是最好的警卫了。可是过了一会儿，她又觉得白白地让灯亮一夜，实在有点愚蠢。

她清楚地知道自己为什么会如此的神经质。当初来到这里时，她还是孑然一身，囊中空空，而如今，什么都有了。她总是觉得不配享受这荣华富贵，害怕有一天上帝会将它们夺走，那么一切的一切都成为过眼烟云：房子、汽车、存款……她现在的生活，好象童话故事里的梦境，美丽而虚幻。

不。去他妈的！她强迫自己打消这些念头，又强迫自己承认能得到这一切全是上帝的恩赐。运气这个字眼，从她降生人世那天起就和她无缘。她出生在一个穷困的家庭，在童年的记忆中，没有乳汁的香甜和母爱的温馨，有的只是动荡和惊恐。父亲讨厌她，母亲只会凶狠地驱使她做这干那，痛苦和他人的怜悯，使她过早地丢掉了对生活的期望。许多年来她一直在和自卑感搏斗，好在一切都已过去，她不想让昔日的苦难卷土重来。房子和汽车不会被夺走，这是她用血汗和才智挣来的，她有权享受它们。当年她来到洛杉矶时，举目无亲，是凭自己的本事找到了职业。她一不靠亲戚，二不靠朋友，也没有人因为她的美貌而把钱摆在她的大腿上。每天都有成百上千的姑娘为了名利涌进洛杉矶，然而得到的却是非人的待遇。她庆幸自己没有走上这条路，她是一个好作家，一个才智非凡的工匠，一个想象力丰富、精力充沛的艺术家，她能创作出令观众疯狂的电影。她用勤劳和艺术的天份才换来今天的一切，上帝没有任何理由将它们夺走。

“那么就尽情地享受吧！”她大声地喊着。

一切都是幻觉，没人想撬厨房的门，她安慰着自己，并大口吃着三明治，喝完了瓶中的啤酒，随后下楼关掉了所有的灯。

第二天是她一生中最美妙的一天，也是最糟糕的一天。

星期三上午，晴空万里，清新的空气似乎甜丝丝的。清晨的阳光，晶莹透明刺眼而不灼人，宛若立体派艺术家的作品；又似一道巨幕，随时准备向人们展现天上的仙境。这样的天气，只有南加利福尼亚才有。

希拉丽·托马斯一上午都呆在玫瑰园里。花园建在这幢西班牙式两层楼的后面，占地半亩，四周还修了矮围墙，里面种了十几种名贵的玫瑰花：德国的“卡尔·德鲁施基”夫人，法国的“皮埃尔·奥格”夫人，以及现代的杂交良种。玫瑰的品种名贵，颜色也堪称绚丽多采：有红色、白色、桔黄色、黄色、紫色甚至还有绿色；花朵大的如瓷碟，小的象枚结婚戒指。一阵风过后，绿茸茸的草坪就洒满了五颜六色的花瓣。

几乎每天清晨，希拉丽都要在花丛里忙碌一、两个钟头。不管她进园前心情多么不好，出园后总会感到轻松自如，一切烦恼烟消云散。

她完全雇得起花工。她二年前的成名作《亚利桑那鬼灵精》的稿酬，电影公司至今仍按季度给她汇来。这部影片曾在整个美国引起轰动。她的另一部电影《寒心》，已经上演两个月，票房收入比“鬼灵精”还要好。六个月前，她以现款买下了这幢地处威斯伍德的豪华住宅，被电影圈的同行们称做“女阔佬”，对此她颇感自得。作为一个走红的电影编剧，她确实是财运亨通。只要她想要，就是一个排的花工也雇得起。

她所以要亲自照料这些花草，是因为花园对她来说是个圣洁的地方，在这里能逃避尘世的一切烦恼。

她童年的家在芝加哥贫民区一幢破败的公寓楼里。即使是现在，站在玫瑰花丛中，她闭起眼睛，以前的那个家还是历历在目：门厅里信箱不知何时早被想发外财的小偷撬开，走廊狭窄，光线极暗。几间小得可怜的房间里，摆着粗陋不堪的家俱；窄小的厨房里，年代久远的煤气管已经有点漏

气，不知道哪一天就会爆炸；那些年，小希拉丽总害怕看到煤气灶里闪烁不定的蓝火苗。白色电冰箱由于时间长，已经泛出浅黄色，终日嗡嗡响个不停。如今每当她站在自己宽敞洁净，设备齐全的厨房里，就会回想起童年的苦难岁月，浑身不寒而栗。虽说她和母亲总是把仅有的四间房打扫得一尘不染，喷洒大量的杀虫剂，却一直有蟑螂从壁板钻进来。

她童年的唯一乐趣，就是从卧室的窗户往外瞧。她常常站在窗边发呆。每当父母吵架、扭打，或者相互不理睬时，这里就是她幼小心灵的避风港。窗外的景象枯燥呆板，只能看见相距不到四英呎的另一幢公寓的灰墙。窗户从来也没打开过，玻璃上还涂了一层油漆，她只能从油漆的划痕中窥视外面的灰色。有时当她把脸贴近玻璃，还可以望见一线蓝天。为了逃避家庭的阴霾气氛，她学会了用想象力看穿那堵灰墙：有时会看见连绵起伏的丘陵，有时又能望到波涛汹涌的太平洋，或层峦叠嶂的崇山峻岭；然而更多的时候，她看到一个漂亮别致的花园，园内用玫瑰花搭成的棚架下，放着几张漆成白色的圆桌，穿长裙的小姐和身着夏装的男士坐在桌旁，一边吮吸着杯中的冷饮，一边亲热地交谈着。

我现在就生活在这梦境中，她想，而且是属于我的。养花植草对她来说不是苦差使，相反倒是一种乐趣。

时近正午，她放下手里的工具，回房中冲凉。她长久地站在淋浴喷头下，好象不仅要冲掉灰土和汗水，还要冲刷掉那段痛苦的岁月。在芝加哥那幢公寓里，洗澡间的管道常常漏水，还时常停水，根本就没有热水。她坐在落地窗前，简简单单地吃了顿午饭。一边吃着起司苹果片，一边看娱乐界的专业报刊——《好莱坞通讯》和《多采日报》。在“通讯”

“是你的经理人，孩子。我们得谈谈。”

“我们不是正在谈吗？”

“我是说面对面地。”

“是吗，”她的声音中有几分担忧，“那么准是个坏消息了？”

“我这么说了吗？”

“如果是好信儿，”希拉丽说，“你会在电话里告诉我。面对面意味着你可以安慰我。”

“你可真是个典型的感伤主义者，我的孩子。”

“面对面意味着你可以握住我的手，劝我打消轻生的念头。”

“我想你这演戏一样的语气，没有出现在剧本里倒是件好事。”

“如果华纳公司拒绝，你可以直说。”

“他们正举棋不定呢，我的羔羊。”

“我能承受得住。”

“你到底听不听我说？这件事还没定下来，我也正着急呢！但是我想跟你谈谈下一步的计划，就这些！你半小时后能不能来？”

“到哪儿？”

“我在贝佛利大酒店。”

“休息厅？”

“当然。”

当希拉丽的车一转上夕照大街，贝佛利大酒店就扑入她的视线。此时的贝佛利如同海市蜃楼一般飘荡在炎热的空

之中，在繁茂枝叶的点缀下，这幢具有抽象派情调的建筑物看上去就象梦境中的宫殿。酒店外观的粉红色也不象她记忆中那么花哨俗气，相反，此时的墙壁似乎是透明的，里面繁星般闪烁的灯光隐约可见。贝佛利大酒店与其说是颓废派艺术的产物，不如说是个性特点鲜明，造型独特。唯一的入口大厅前，身着制服的酒店雇员正在忙着停放汽车：两辆“罗斯-罗伊斯”，三辆“马赛达”，一辆“司徒”和一辆红色的“马赛拉第”。

这里远离芝加哥的贫民区，她高兴地想。

她步入休息厅时，一眼就看到了五、六个走红的男女明星，和两个制片厂的负责人，但他们都没有坐三号桌。这个位置通常是“星”家必争之地，坐在这儿可以看到大厅的每一个角落，而且十分引人注目。沃雷·多比利斯正坐在三号桌，他是好莱坞较有影响的权威人士，人缘极好。他五十多岁，身材瘦小，衣着气派，满头银发梳得光亮齐整，白色的胡须也经过精心的修剪。他看上去是那么与众不同，三号桌好象是专为他设置的。他正在电话里跟人谈着什么，看见希拉丽走过来，便很快结束了谈话，放下听筒，站起身来。

“希拉丽，你还象往常那样可爱。”

“你也象往常那样引人注目。”

他笑了起来，声音轻柔，略带狡黠：“我想每个人都在盯着我们。”

“我想是这样。”

“而且是偷偷地。”

“噢，那当然。”她说。

“因为他们不想让我们发觉他们在看我们。”他显得很

愉快。

他们一坐下，她又补了一句说：“而我们也不敢看他们是不是在看我们。”

“噢，看在上帝份上，咱们最好别这么做。”他的眼睛里闪动着快乐的火花。

“我们必须装得若无其事，否则就会显得小家子气。”

“非常的小家子气。”他用法语强调了一下，然后笑了。

希拉丽叹了口气：“我简直不明白桌子还会有等级差别。”

“马克思和列宁认为只要一个社会制度是建立在拜金主义的基础上，那么有钱有势的就能剥削别人，压榨别人，这一点在我们的国家反映得很清楚，比如说：餐馆——”

“我想我是在听伟大的多比利斯先生的政治演说。”

一个侍者将一个盛满冰块的银质圆筒放在桌上后，微笑着走开了。显然，沃雷在她来之前已经点好了吃的东西，可却没告诉她要了些什么。

“不是演说，”他说道，“只是谈话。”

“可不管怎么说，我坐在这个桌上并不意味着我比别人强，桌子本身并没有权势。”希拉丽摇着头说。

“但它是权势的象征。”他说。

“我还是不明白，我不懂这些规矩。”

“你应该懂，我的羔羊。这或许有点愚蠢，可是对我们的事业大有好处。没人想和输家合作，每个人都想同能坐在最佳位置的人打交道。”

在希拉丽的记忆中，沃雷·多比利斯是唯一把女人称做

“我的羔羊”的男人，听上去不褒不贬。虽说他身材瘦小，勉强够得上赛马骑手的标准，但不知怎么，却总是让她想到《擒贼记》中的加利·格兰特，举止优雅而不夸张，即使是很随便的一个手势，让他做起来就显得优雅；他具有一种沉静的美，对待生活总是那么乐观。

他们的侍者走了过来，沃雷叫他尤基尼，还问起了他的孩子，尤基尼对沃雷十分尊敬。希拉丽忽然意识到沃雷为什么要选定最好的位置，原因之一是他对待手下人象对待朋友，而不是仆人。

尤基尼给他们送来一瓶香槟酒，和沃雷谈了一会儿后，把酒瓶递给沃雷检看。

希拉丽瞥见了瓶颈上的标牌：“佩利农阁下？”

“你应该喝最好的，我的羔羊。”

尤基尼摘下标牌，解开绕在瓶塞上的丝线。

希拉丽对沃雷皱了皱眉：“你肯定是要告诉我坏消息。”

“你干嘛总这么想？”

“给我买一百美元一瓶的昂贵香槟……”希拉丽若有所思地说，“你以为这可以弥合我受伤的心灵。”

瓶塞砰地跳了出来，尤基尼的开瓶技术非常娴熟，只洒出了几滴酒。

“你简直是悲观主义者。”沃雷说。

“现实主义者。”她纠正道。

“许多人会这么说：‘啊，这么昂贵的香槟，今天是什么日子？’但托马斯·希拉丽从来不同。”

尤基尼倒了一小杯香槟酒让沃雷品尝。沃雷呷了一口，